

#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狮发改审〔2026〕15号

---

##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调整 石狮八中校园综合改造项目用地面积的批复

石狮市第八中学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申请调整石狮八中校园改造项目用地面积的请示》及相关文件收悉。该项目原经我局狮发改审〔2020〕23号文批复，狮发改审〔2022〕32号文批复延期，狮发改审〔2022〕34号文批复变更建设内容及规模。现因供地规划土地用地中存在高压线，经研究，同意调整石狮八中校园综合改造项目用地面积，即用地面积由原来的“16.94亩”调整为“1.0154公顷”。其他事项不变，仍按原批复文件（狮发改审〔2020〕23号、狮发改审〔2022〕32号、狮发改审〔2022〕34号）执行。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6年5月2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泉州市发改委，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教育局、自然资源局、  
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。

---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6年5月22日印发

---